2025年度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全市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推进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委托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配合做好经营者集中行为审查相关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

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国家、省、市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组织全市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协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指导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组织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按规定权限组织特种设备事故调查。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订推进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的重大政策措施，统筹协调全市食品安全重点工作，推动建立食品安全跨区域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生产、流通、消费环节的食品安全，建立并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

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许可、特殊食品备案工作。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贯彻实施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战略和规划，负责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发布，组织实施标准以及对标准制定、实施进行监督。推动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检验检测工作规划，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认证认可工作规划，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市产品认证、体系认证、服务认证工作，促进认证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统筹协调知识产权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并实施本市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发展规划、重大政策措施。牵头负责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及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十六）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行政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行政检查和处罚。建立

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监测体系，组织开展相关监测和处置工作。办理进口药品通关备案、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和出口备案。配合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负责执业药师注册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应急和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规划处（研究室）、法规处、新闻宣传处、应急管理处（投诉举报中心）、行政审批服务处、登记注册指导处、信用监督管理处、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处、价格与收费监督检查处、网络交易和合同监督管理处、广告监督管理处、消费者权益保护处、质量发展处、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安全协调处、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处（食用农产品监管处）、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计量处、标准化管理处、认证监督管理处、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处、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处、知识产权保护处、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处、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处、医疗器械监管处、药械抽检与风险监测管控处、执法协调处、重大活动保障处、科技与信息化处、财务审计处、人事教育处、中共南京市私营企业联合委员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年，在市委、市政府和总局、省局的正确领导下，全局系统紧扣市委“三大关键仗”“三大攻坚仗”部署要求，系统践行“寓监管于服务”和“全链条治理”，深化改革、攻坚克难，交出了一份“走在前、做示范”的成绩单。市政府分管副市长批示肯定“市监局围绕发展，服务大局，维护安全，做了大量工作，卓有成效。”

一年来，我们聚力举办“中国质量大会”这个重点，紧扣“改革突破年”这条主线，统筹推动全局各项工作。

——精心组织、团结奋战，保障第六届中国质量（南京）大会圆满召开。这场兼具“国际视野、中国特色、江苏特点、南京韵味”的盛会，吸引全球30多个国家和地区近1700名代表齐聚南京。全局上下齐心协力、精心策划，5个工作组保障人员各尽其责、日夜在岗，以智慧化会务管理、精细化接待服务、全方位安全守护，确保各项筹备要求有效贯彻承接。我们以办会凝聚新动能。大会以“质量：赋能新质生产力”为主题，邀请国际国内顶尖专家带来前沿观点和成功经验，发布了《南京质量倡议》，为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了宝贵的理论指导。我们以办会赋能新发展。南京城墙等质量印记系列报道、高品质消费新场景展示，彰显了南京质量的传承与创新。南京高速齿轮制造有限公司荣获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建邺区纳入全国质量强县培育建设创新试点，南瑞继保等6家企业的代表作主旨演讲交流，树立起质量发展的标杆。我们以办会促进新合作。“量

身定制”质量领军企业高质量发展对话会等专项活动，现场签署5项合作协议，形成13条招商线索，展现了南京致力于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的坚定决心。市场监管总局专门致感谢信给予“高质量、高水平、高效率”的高度评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大会非常成功”；市政府主要领导要求各部门学习、复制质量大会筹办经验。

——服务大局、创新实践，“改革突破年”成果出色出彩。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决策部署，把改革创新作为谋划和推进工作的主引擎和主抓手。加强顶层设计、系统推进。组织召开改革创新座谈会，清单化推进62个改革创新项目，信用合规等5项举措入选全省改革创新项目，免罚轻罚3.0等两个项目列入全市“一部门一课题”改革。局党组定期听取进度汇报，“一案一议”会商堵点难点问题，形成“一盘棋”抓改革的工作合力。聚焦发展所需、企业所盼。强化政策供给，制定支持企业高质量发展14项举措、出台严格规范涉企检查16条措施。推出重大项目直通车、化妆品便利化备案提质、计量器具“两检合一”等改革事项，实施企业开办、信息变更、迁移登记、“个转企”等“一件事”改革，将11个高频事项整合为“一件事”，得到经营主体高度认可。强化创新赋能、成果运用。推出8期“市场监管改革之音”系列宣传，集中展现改革成效。AI赋能燃气气瓶“阳光充装”、电动自行车“赋码”等3项成果入选省局全国“走在前”项目，创新3C认证监管提质增效举措得到省局肯定，自贸区“沙盒”监管等两个实践案例在全省复制推广，知识产权

公共服务智能化、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共享实验室等多项“南京经验”落地实践、开花结果，网络餐饮食品安全治理的建议得到市委主要领导批示。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重点抓了六个方面：

一是靠前服务便企惠企，助力“经济强基提振”走深走实。全面培优经营主体质量、增强经营主体信心、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夯实经济回升向好的基础。优服务活跃发展主体。深化“十百千”走访服务，帮助企业解决药械产品上市、职业举报人恶意索赔等1124个问题。对接省市重大项目，“一企一策”服务爱尔集新能源、苏皖轨道交通等30个项目快速落地。雨花台区上线超级AI市场监管员“小雨”，为经营主体提供7×24小时全周期服务。促合作激活发展动能。协助举办2025年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行业年会暨精品博览会，先后签约落地共建美丽健康医研企转化中心等项目23个、总投资超20亿元。举办2025年全市医疗器械“产学研医”对接会、特殊食品项目资源对接会，汇聚多方创新要素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2025年全市新获批上市药品145个居全省第一，1类创新药3个居全省第三，新获批注册医疗器械495个居全省第二，同比增长达18.4%。善作为释放发展空间。快速核发“半人形机器人”“制送一体咖啡机器人”等新业态食品经营许可证，与京东健康合作开展“无人药柜”试点，江北新区建设国家数字广告集聚区，积极构建“数字广告+产业”生态圈。

二是向新升级向高攀登，服务“产业强市”攻坚突破。以质量、知识产权助力打造高能级的创新生态，为新质生产力发展赋

新能、蓄新势。技术支撑“强链韧链”。一体推进质量“三强一基”，深入实施智能电网、集成电路两个质量强链总局试点项目，省级新型半导体计量中心通过验收。南钢、中邮建两家企业获省长质量奖，数量居全省第一。高淳经开区被认定为“江苏省仪器仪表产业园”。标准助推“互联互通”。牵头和参与制定国际标准25项、国家标准700余项，成立低空经济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支持IEC国际标准促进中心举办2025国际标准化（麒麟）大会。康尼机电、菲尼克斯承担的两个国家级智能制造标准化试点通过验收，获批久吾高科、国电南自两个国家级试点。知产护航“创新融合”。推动市人大修订出台《南京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支持建设国家生物医药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组织知产“益企行”、银企对接等活动70余场，推动专利转让1.96万件次，获批立项两个省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维权，为企业挽回损失1500多万元。在全国同类城市中率先推行专利裁决委员会制度，秦淮区建设国家级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试点，全方位构建案件线索管理网络。

三是容新容错规范执法，推动“寓监管于服务”见行见效。坚持将服务贯穿于监管全过程、各环节，创新监管方式、规范执法行为。“法治+”完善制度基础。推动免罚轻罚规则体系迭代升级，清单事项扩充至147项，办理免罚轻罚案件5123件，减免金额2.21亿元，有效减轻经营主体负担。组织对免罚轻罚企业“回头看”，栖霞区建立“事后回访”机制，提高相对人政策获益认同感和合规经营自觉性。“信用+”优化资源配置。优化“综合查

一次”“双随机”抽查机制，局系统双随机抽查压减27%，跨部门联合抽查压减33%。推进总局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建设试点，设置16个信用合规服务站，建立汽车销售服务、集成电路等5大行业专属信用风险库，完成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修复12558件。六合区构建全链条信用修复体系，溧水区深化“信用+减负”模式，对“专精特新”企业实施白名单管理，以减少打扰的诚意换取企业安心发展的满意。“智慧+”提升监管效能。高位推动、部门联动、上下行动，合力推进食品安全“互联网+非现场监管”，短期内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为江苏争当全国“领头羊”扛起省会城市担当。全省首创“宁安芯”观光车智慧监管，推广特种设备无人机视觉检测应用，在电梯治理中运用比对定位和AI判别手段。推进电动自行车“共享换电”，建邺区打造全国首个三维一体网格化换电管理试点。

四是维护公平有序环境，助力“统一大市场”建设行稳致远。突出破壁垒、提效能，保障经营主体平等参与竞争，更好服务统一大市场建设。深化区域协调发展。组织南京都市圈消费环境优化、公平竞争治理、食品安全监管、跨区联合执法等协作行动，联合发布都市圈免罚轻罚、网络交易监管、知识产权执法等典型案例和重大节假日价格提醒，牵头打造都市圈消费保护联盟一体化微信平台。严格公平竞争审查。落实重大政策措施会审机制，重要政策“非禁即行”，审查压缩至1-2个工作日。南京整治聚集式传销经验在总局工作培训中汇报交流，“构建商业秘密四大保护体系”入选服务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典型经验做法并在全省

推广。持续优化消费环境。制定《南京市落实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任务清单》，实现“宁放心”平台线上便捷退换货综合体全覆盖、2.6万家线下七天无理由退换货单位商圈和景区全覆盖、496个消费维权服务站商超和景区全覆盖。全市776家ODR企业、613家“智慧315”平台商家快速响应“一键和解维权放心”承诺活动，活跃度全省第一；全市12315投诉量近年首次下降，降幅1.85%。加强中高考、“苏超”“全国糖酒商品交易会”等72场重大活动期间的价格及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玄武区运用人工智能开展纠纷预处理，从源头减少化解纠纷，提升消费满意度。

五是监管为民守牢底线，强化“全链条治理”织密防护网络。聚焦社会关心、基层关切的领域，推行全链条治理，推动风险防范关口前移和问题隐患闭环处理。构建牟利性投诉举报治理机制。建立“投诉举报中心数据分析研判、消保和应急处综合认定、法规处审核把关、市局下发建议跟踪指导、区局依法规制应对”的全链条推进机制。已先后确认、依法规制8批恶意索赔人，为基层减负、为企业担当。强化安全领域全链条治理。开展食品小作坊“清源治乱”专项行动，“一坊一策”分类处置全市257家无证无照食品加工点，建立食用农产品“三检协同”和检管联动体系，健全“夜查”“倒查”“快检转法检”等监管机制，深入开展伪劣肉制品、校园食品、食品添加剂、重点食用农产品等8个专项整治，稳妥处置“烤鸭黑作坊”“洗虾粉”等较大食品舆情事件40起。深入推进“药品清源行动”，严厉打击非法渠道购药、

医保回流药等突出问题，有效净化药品流通环境，经验做法被省局推广。“精准助老”药事服务吸引全国15个省市执业药师协会专题学习，精准识别医疗器械风险信号工作获得国家药监局表扬。开展134种重点工业产品2088批次抽查，完成2500台老旧住宅电梯预诊筛查，全市26.9万台特种设备持续保持“零事故”、实现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零问题”。鼓楼区升级互联网+明厨亮灶“3.0模式”和快检“4.0模式”，江宁区食品小作坊治理新模式入选全国“优化营商环境赋能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十佳案例。统筹推进群腐集中整治。深入推进10项整治任务，与驻局纪检组联动推进，突出案件查办，累计整改民用“三表”计量、殡葬领域价格、伪劣肉制品等各类问题7312个、立案845起，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问题线索7条、退还群众涉案财物680多万元。

六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涵养“新风正气”汇聚队伍合力。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等制度，围绕统一大市场建设、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安全生产等召开党组（扩大）会议34场，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见行见效。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落实“第一议题”、中心组学习等要求，全年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16次、交流研讨8次。夯实队伍建设根基。制定干部队伍建设规划，牢固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深化全国先进工作者庆光蔚事迹宣传，推进“四强”党支部建设，扎实推进非公党建“两个覆盖”集中攻坚，持续深化“三个一线”行动，开展“宁市监·您身边”等志愿服务活动25场次。提升作风治理效能。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

神学习教育，切实将学教成果转化为发展动力。驻局纪检组聚焦权力关键点、管理薄弱点、群众关注点，贴近监督、跟进指导，构建“纪检+审计+财会”三位一体联动监督协同体系，推进廉洁单元建设。

第二部分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42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81.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4.3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54.9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430.14	**本年支出合计**	28,760.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337.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06.37
总计	30,767.14	**总计**	30,767.1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430.14	27,425.77						4.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50.39	17,846.02						4.37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04.65	504.65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371.29	371.29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33.36	133.3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345.64	17,341.27						4.37
2013801	行政运行	10,932.41	10,932.4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7.14	777.14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1,249.82	1,249.8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81.36	281.36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80.98	28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428.32	428.32						
2013812	药品事务	88.10	88.1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40.00	4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44.16	244.1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989.55	1,989.5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3.80	1,029.43						4.3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80	2,82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4.80	2,824.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1.69	1,431.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74	92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4.37	464.3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3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00.00	30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54.95	6,45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4.95	6,45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95	1,204.95						
2210202	提租补贴	5,250.00	5,25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760.77	20,212.16	8,548.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81.02	10,932.41	8,248.61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04.65		504.65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371.29		371.29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33.36		133.3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676.27	10,932.41	7,743.86			
2013801	行政运行	10,932.41	10,932.4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7.14		777.14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1,249.82		1,249.8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81.36		281.36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80.98		28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428.32		428.32			
2013812	药品事务	88.10		88.1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40.00		4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44.16		244.1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989.55		1,989.5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64.43		2,364.4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80	2,82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4.80	2,824.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1.69	1,431.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74	92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4.37	464.3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3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00.00		30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54.95	6,45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4.95	6,45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95	1,204.95				
2210202	提租补贴	5,250.00	5,25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42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46.02	17,846.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80	2,824.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30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54.95	6,454.9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425.77	**本年支出合计**	27,425.77	27,425.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7,425.77	**总计**	27,425.77	27,425.7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7,425.77	20,212.16	7,213.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46.02	10,932.41	6,913.61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04.65		504.65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371.29		371.29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33.36		133.3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341.27	10,932.41	6,408.86
2013801	行政运行	10,932.41	10,932.4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7.14		777.14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1,249.82		1,249.8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81.36		281.36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80.98		28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428.32		428.32
2013812	药品事务	88.10		88.1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40.00		4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44.16		244.1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989.55		1,989.5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29.43		1,029.4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80	2,82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4.80	2,824.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1.69	1,431.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74	92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4.37	464.3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3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00.00		30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54.95	6,45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4.95	6,45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95	1,204.95	
2210202	提租补贴	5,250.00	5,25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12.16	18,392.07	1,820.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63.35	14,063.35	
30101	基本工资	2,951.88	2,951.88	
30102	津贴补贴	5,014.46	5,014.46	
30103	奖金	2,215.27	2,215.2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8.74	928.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4.37	464.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95	387.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75	51.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4.95	1,204.95	
30114	医疗费	222.93	222.9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1.05	621.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09		1,820.09
30201	办公费	232.93		232.93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0.18		0.18
30205	水费	4.92		4.92
30206	电费	80.43		80.43
30207	邮电费	10.00		10.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6.98		396.98
30211	差旅费	100.00		1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1.30		51.30
30214	租赁费	41.90		41.9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44.98		44.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2		4.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19		3.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32		19.32
30228	工会经费	120.00		120.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45		108.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2.87		332.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5.93		35.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09		232.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8.72	4,328.72	
30301	离休费	45.62	45.62	
30302	退休费	4,114.44	4,114.4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46.78	146.78	
30305	生活补助	5.04	5.0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4	16.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7,425.77	20,212.16	7,213.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46.02	10,932.41	6,913.61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04.65		504.65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371.29		371.29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33.36		133.3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341.27	10,932.41	6,408.86
2013801	行政运行	10,932.41	10,932.4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7.14		777.14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1,249.82		1,249.8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81.36		281.36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80.98		28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428.32		428.32
2013812	药品事务	88.10		88.1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40.00		4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44.16		244.1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989.55		1,989.5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29.43		1,029.4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4.80	2,82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4.80	2,824.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1.69	1,431.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74	92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4.37	464.3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0		3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00.00		30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54.95	6,45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4.95	6,45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95	1,204.95	

2210202	提租补贴	5,250.00	5,25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12.16	18,392.07	1,820.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63.35	14,063.35	
30101	基本工资	2,951.88	2,951.88	
30102	津贴补贴	5,014.46	5,014.46	
30103	奖金	2,215.27	2,215.2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8.74	928.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4.37	464.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95	387.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75	51.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4.95	1,204.95	
30114	医疗费	222.93	222.9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1.05	621.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09		1,820.09
30201	办公费	232.93		232.93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0.18		0.18
30205	水费	4.92		4.92
30206	电费	80.43		80.43
30207	邮电费	10.00		10.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6.98		396.98
30211	差旅费	100.00		1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1.30		51.30
30214	租赁费	41.90		41.9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44.98		44.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2		4.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19		3.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32		19.32
30228	工会经费	120.00		120.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45		108.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2.87		332.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5.93		35.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09		232.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8.72	4,328.72	
30301	离休费	45.62	45.62	
30302	退休费	4,114.44	4,114.4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46.78	146.78	
30305	生活补助	5.04	5.0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4	16.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3.07	0.00	108.45	0.00	108.45	4.62	0.00	208.55	113.07	0.00	108.45	0.00	108.45	4.62	0.00	208.5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4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1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73	参加培训人次(人)	7,12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20.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09
30201	办公费	232.93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0.18
30205	水费	4.92
30206	电费	80.43
30207	邮电费	10.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6.98
30211	差旅费	1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1.30
30214	租赁费	41.9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44.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32
30228	工会经费	120.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2.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5.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13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657.9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6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51.3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13.33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30,767.1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75.67万元，减少3.0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30,767.14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27,430.1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4.01万元，增长1.49%，变动原因：人员经费调标。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年初结转和结余3,33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79.68万元，减少29.25%，变动原因：上年使用结转资金。

（二）支出决算总计30,767.14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28,760.7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49.04万元，增长2.31%，变动原因：人员支出调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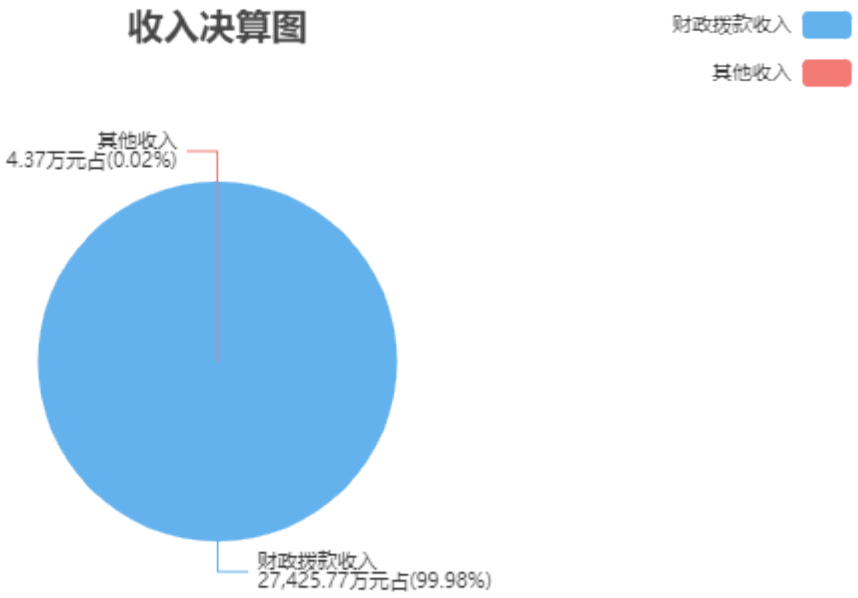
2.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年末结转和结余2,006.37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1,624.71万元，减少44.74%，变动原因：使用结转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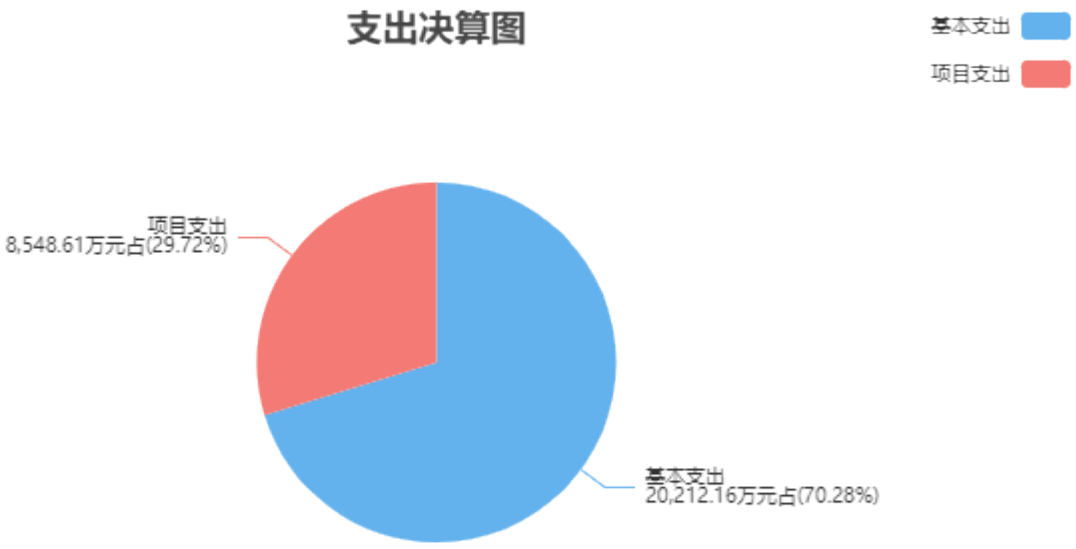
2025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27,430.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425.77万元，占99.9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37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8,760.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212.16 万元，占 70.28%；项目支出 8,548.61 万元，占 29.7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7,425.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54.83 万元，增长 1.69%，变动原因：人员支出调标。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7,425.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36%。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2,148.2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8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71.29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口径不包含市级专项资金，决算口径包含市级专项。

2.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43.47万元，支出决算13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3.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9,142.58万元，支出决算10,93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支出调标。

4.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881.46万元，支出决算777.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5.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经营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1,320.48万元，支出决算1,24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6.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356.29万元，支出决算28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7.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337万元，支出决算28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438万元，支出决算42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9.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23万元，支出决算8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3.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口径不包含各级专项资金，决算口径包含各级专项资金支出。

10.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0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口径不包含各级专项资金，决算口径包含各级专项资金支出。

11.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246.74万元，支出决算24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12.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35.56万元，支出决算1,98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94.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口径不包含各级专项资金，决算口径包含各级专项资金支出。

13.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29.43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口径不包含各级专项资金，决算口径包含各级专

项资金支出。

14.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1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信创工程尾款追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429.71万元，支出决算1,43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28.74万元，支出决算92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64.37万元，支出决算46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工业和信息产业（款）产业发展（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0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口径不包含各级专项资金，决算口径包含各级专项资金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172.51万元，支出决算1,204.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5,228.36万元，支出决算5,2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0,212.1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8,392.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820.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27,425.7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54.83万元，增长1.69%，变动原因：人员支出调标。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0,212.1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8,392.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820.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113.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3.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03万元，变动原因：2024年未支付车辆用油费用，2025年支出车辆用油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8.45万

元，占“三公”经费的95.91%；公务接待费支出4.6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09%。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13.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3.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108.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108.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08.4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5年

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2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4.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4.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62万元，接待18批次，171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外地城市对口部门调研、工作交流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年度全年召开会议0个，参加会议0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208.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8.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208.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8.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年度全年组织培训73个，组织培训7124人次，开支内容：监管人员和从业人员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1,820.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20.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8.54万元，减少8.48%，变动原因：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657.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6.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51.3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13.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0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

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2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2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8,548.61万元；本单位共开展1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8,760.7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反映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的制定、实施、评估和统计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

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经营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

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反映用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三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三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十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款)产业发展(项)：反映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